

水利部办公厅文件

办监督〔2025〕127 号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5 年水利 “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

部直属各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水利(水务)厅(局),各计划单列市水利(水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局:

根据《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应急管理部关于开展 2025 年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安委办〔2025〕1 号)要求,结合 2025 年水利安全生产工作安排,定于 2025 年 6 月在全国水利系统开展以“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查找身边安全隐患”为主题的水利“安全生产月”活动(活动方案见附件 1)。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深入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各地各单位要深刻学习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结合实际开展宣传阐释活动，推动理论学习入脑入心、见行见效。水利部开展“一把手”谈安全生产活动，组织部直属单位和省级水行政主管部门主要负责同志撰写学习体会、署名文章，择优在《中国水利报》、水利监督网等摘录刊登。

二、组织开展“查找身边安全隐患”系列行动。各地各单位要按照国务院安委办部署安排，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行动”“隐患辨识科普行动”和“消除隐患演练行动”，积极开展应知应会培训、岗位练兵、技能竞赛等活动。针对重大事故隐患集中开展“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宣教活动，组织开展以隐患识别、应急处置、逃生避险为重点的应急演练，聚焦有关重点人员开展以发现整改火灾隐患和处置初起火灾等内容的消防专业培训，进一步提升风险隐患整治能力。

三、组织开展水利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六项机制”主题宣传。水利部组织开展水利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六项机制”网络答题活动。各地各单位要聚焦“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微课堂、主题辩论赛、参观见学等活动，加强对水利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六项机制”、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等的宣传，围绕典型案例和事故开展警示教育，持续培育水利行业安全文化，切实筑牢安全生产人民防线。

四、组织开展各类安全宣传咨询活动。水利部组织“安全宣传咨询日”公益讲座，以视频形式宣讲水利安全生产监管知识。各地各单位要结合实际积极组织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围绕“查找身边安全隐患”，重点组织水利工程建设和管理主要负责人开展安全生产培训，把安全知识普及到水利各工程、站所、机关、单位、一线，抓实安全宣传“五进”。加强安全生产典型经验做法宣传，聚焦重点水利安全生产热点难点问题，推出深度曝光报道。

各地各单位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做好“安全生产月”各项活动组织工作。请于5月28日前报送1名联络员(见附件2)，7月2日前报送活动总结。

水利部监督司联系人：石青泉

联系电话：010-63203262、5273(传真)

电子邮箱：anquan@mwr.gov.cn

附件：1. 2025年水利“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

2. 水利“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表



水利“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

一、“一把手”谈安全生产活动

为深刻学习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交流监管经验，相互学习借鉴，组织举办“一把手”谈安全生产活动。

“安全生产月”期间，请部直属单位和省级水行政主管部门主要负责同志撰写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推进水利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六项机制”落地见效为主题的学习体会或署名文章。

内容可围绕一个方面或多个方面展开，谈如何树牢安全发展理念、统筹发展和安全、压实“三管三必须”安全生产责任、推动落实“六项机制”向基层一线延伸等。

文章应紧密结合本地区、本单位实际，观点鲜明、层次清楚、文字简练，字数在 2000 字左右。请于 6 月 5 日前将稿件报监督司。所征稿件将择优在《中国水利报》、水利监督网等媒体或专栏摘录刊登。

水利部监督司联系人：石青泉

联系电话：010-63203262

电子邮箱：anquan@mwr.gov.cn

二、水利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六项机制”网络答题活动

为进一步推动水利安全生产风险查找、研判、预警、防范、处置、责任“六项机制”落地见效，组织开展水利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六项机制”网络答题活动。

（一）活动对象

部机关司局和部直属单位、地方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水利生产经营单位的干部职工。

（二）时间和方式

1. 时间。5月25日8:00，活动在网页端和移动端同步开通，发布学习资料；6月5日开始答题，6月30日23:00答题通道关闭。

2. 方式。活动采用线上答题的方式，登录水利监督网或水利部建设管理与质量安全中心网，点击“水利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六项机制’网络答题活动”活动专栏参加。

（三）主要内容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安全生产法、水利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六项机制”、水利工程生产安全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等内容。

（四）学时登记

部机关司局和部直属单位干部职工答题成绩在85分以上者可在答题活动结束后15日内下载“学时证明”（4学时）。

（五）联系方式

水利部建设管理与质量安全中心联系人：谭 辉

水利“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表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办公电话*		手 机*		传 真*	
电子邮箱*					
单位名称*					
备 注					

注：标有“*”为必填项，5月28日前反馈至监督司。

抄送：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水利部办公厅

2025 年 5 月 16 日印发
